

# 鹤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文件

鹤社保〔2022〕67号

## 关于同意鹤山市大参林连城药店等6家 药店纳入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 服务协议管理的通知

各有关部门、参保人：

根据《广东省医疗保障局关于印发广东省零售药店医疗保障定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粤医保规〔2021〕2号）、《转发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关于完善基本医疗保险定点医药机构协议管理的指导意见的通知》（江人社发〔2015〕588号）的有关规定，经核查及社会公示，鹤山市大参林连城药店、江门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鹤山铁岗分店、鹤山市国大石田药店、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鹤山坚美园分店、江门市仁烁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江门市宝和林医药有限公司均具备定点零售药店条件，自发文之日起纳入我市基本医疗保险定点零售药店服务协议管理。

附件：新增定点零售药店信息明细表

鹤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

2022年11月29日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江门市医保中心、江门市社会保障卡管理中心、鹤山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鹤山市医疗保障局、鹤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

鹤山市社会保险基金管理局办公室

2022年11月29日印发

---

附件：

## 新增定点零售药店信息明细表

序号	机构名称	地址	联系人	联系电话
1	鹤山市大参林连城药店	鹤山市古劳镇三连工业区 280 号的第 01、02 号	刘志文	13702237360
2	江门大参林药店有限公司鹤山铁岗分店	鹤山市共和镇祥和路与和安大道交汇处（现门牌号为上格新一村商铺之五、上格新一村商铺之六）	谢琼	16620166645
3	鹤山市国大石田药店	鹤山市沙坪凤亭路 39 号 （一址多照）	余曼燕	13500281390
4	国控国大（江门）医药有限公司鹤山坚美园分店	鹤山市沙坪鹤山坚美园朝阳花地 6 号之十一、十二	余曼燕	13500281390
5	江门市仁烁大药房有限责任公司	鹤山市沙坪凤亭路 199 号 一层自编 199-9	周贺	13431718625
6	江门市宝和林医药有限公司	鹤山市共和镇新材料基地 06 号临街第 3 号、4 号	邱燕铃	13356598382